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1999]138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和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根据公司管理层的提议，拟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报告期核销资产
（一）坏账	16,406.52	657.96
其中：应收账款	10,758.81	643.19
其他应收款	5,647.71	14.77
（二）存货	1,216.29	1,544.04
（三）固定资产	35.36	
（四）商誉	4,553.00	
合 计	22,211.17	2,202.00

（一）坏账准备的计提

本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6,406.52 万元。

1、本公司坏账准备（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判断依据或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所确认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特征划分为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四个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应收款项的计提方法：采用账龄分析法，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50	50

其中，南京诚志公司 3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认标准：应收款项金额小于 100 万元，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引起了特殊减值或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需按个别认定进行减值计提。

计提方法：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需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计提，即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本报告期，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6,406.52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报告期内计提坏账准备 10,758.81 万元，其他应收款报告期内计提坏账准备 5,647.71 万元。

(1)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204.07	22,456.56	48.60%	23,747.5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2,543.15	6,970.53	8.44%	75,572.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2.22	1,021.37	97.07%	30.85
合 计	129,799.44	30,448.47	23.46%	99,350.98

(2)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32.87	11,654.97	68.03%	5,477.9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5,349.58	4,538.68	29.57%	10,810.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1.57	421.59	67.83%	199.98
合 计	33,104.02	16,615.24	50.19%	16,488.78

(二) 存货跌价准备

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计金额为：1,216.29 万元。

1、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或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本年度公司对存货进行清查，发现公司部分存货存在减值迹象明显，故对公司部分存货进行了减值计提，合计计提减值额 1,216.2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别	原材料、 周转料	库存商品	半成品	合计	备注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元氏分公司	217.53	18.90	288.26	524.69	元氏分公司遗留，因工艺升级，无法使用
北京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65.43			65.43	过期、污染状态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305.65		305.65	与客户货物交接存在争议
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313.33	7.19	320.52	成本高于售价
合 计	282.96	637.88	295.45	1,216.29	

(三)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为：35.36 万元。

1、公司固定资产减值计提方法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本报告期计提固定资产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类 别	房屋及建筑物	备 注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5.36	南京客户违约导致氢气管道产能利用率下降，出现减值
合 计	35.36	

公司已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其进行价值评估，经评估，该部分固定资产计提减值额共计 35.36 万元。

(四) 商誉减值准备

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金额为：4,553.00 万元。

1、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方法

公司于每年度终了对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对合并商誉采用收益法进行测试，即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情况选择恰当的折现率折现后的金额作为估值；收益年限根据所在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及能够带来收益期间来确定；折现率则参考行业报酬率及收购时的评估折现率来确定。

2、本报告期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报告期末，经外部专业评估机构对南京诚志、安徽今上、安徽宝龙三家单位进行商誉的评估测试，另外公司自行对效益好、商誉额不大的诚志永华公司进行减值测试。

南京诚志、诚志永华、安徽宝龙等三家单位经营正常，经测试，未出现减值迹象；安徽今上因遇到经营困难发生亏损，故公司本报告期末对安徽今上的商誉计提减值 4,553.00 万元。具体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2017 年末	商誉	账面可辨认净资产	合计	归属母公司（75%）
账面价值	12,089.30	32,789.37	44,878.67	-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25%）	4,029.77	-	4,029.77	-
调整后账面价值（100%）	16,119.07	32,789.37	48,908.44	-
可收回金额（评估值 100%）	-	-	42,837.77	-
资产减值损失	-	-	-6,070.66	-4,553.00
抵减：商誉价值			-6,070.66	-4,553.00

二、本期核销资产的具体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发现部分应收款项无法收回、部分存货因过期报废无用或已无销售价值，故公司本报告期末对相关资产依规予以核销，其涉及核销的应收款项、存货分别为 657.96 万元、1,544.04 万元，合计核销金额为 2,20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合计	核销原因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及元氏分公司	236.65		524.69	761.34	1、债权为 2009 年并购前形成、大多数客户已注销及无法查询、以致无法收回；2、元氏分公司遗留存货，因工艺升级，无法使用。截止本期末，核销资产已全额计提减值
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65.43	65.43	化工原辅料长期无法使用，处过期、污染报废状态，本期已全额计提减值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28.70			28.70	该欠款已由保险公司结案赔偿 90% 货款，剩余 10% 形成损失，本期已全额计提减值
诚志股份合成洗涤剂分公司	377.84	14.77	953.92	1,346.53	1、债权形成于 2006 年前共计 113 户，均处失联状态；2、存货于 2002-2006 年期间因产品转型形成的原辅料积压，处于无用报废状态。截止本期末，核销资产已全额计提减值。
合 计	643.19	14.77	1,544.04	2,202.00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2,211.17万元、核销资产2,202.00万元，上述减值计提及核销资产共计减少2017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7,152.75万元，影响归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7,152.75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2017年度依照会计谨慎性原则进行上述资产减值的计提与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1999]138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综上，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

核销资产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就该项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16 日